

大竹县乌木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乌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在县公开办的指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遵循“公正、公平、便民”的原则和便于群众监督的要求，按照规定的范围、规定的程序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发现有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社会稳定、扰乱社会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信息，能够在职责范围内予以澄清。2021 年度我镇公开信息 152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2021 年，乌木镇人民政府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镇十分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强化日常管理，并持续推动此项工作的深入开展。我镇严格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认真执行，并始终做好保密工作，做到“上网信息不涉密，涉密信息不上网”，确保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不发生失泄密问题。凡属要公开的信息，都严格做到镇法规处把好初审关、职能处室把好业务关、镇

保密委把好密审关、镇领导把好审签关。日常在对待每一个要公开上传的文件都首先在法规处内进行审核，切实履行将保密审查程序与公文流转程序、信息发布程序紧密结合，防止保密审查和政府信息发布脱节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乌木镇充分运用大竹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政府信息公开，今年新建政务公开专区，配备专用设备、人员，打造集“查询、参与、办事、申请、咨询”等服务为一体的精品专区，推动“互联网政务服务”深入开展，主动公开重点项目、政策法规、党务政务、机构职能、办事流程、政府公告公示、气象信息等为民服务信息，并印制了便民服务手册，悬挂了办事流程牌，为群众了解政府信息、监督政府工作提供了极大方便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监督保障进一步强化。结合我镇实际，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督查长效机制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指导思想、公开原则、公开范围、公开内容、公开形式、公开时间及实施步骤等。建立并严格执行信息主动公开办法、依法申请公开办法、保密审查办法、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办法、评议考核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制度，建立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、程序，并积极接受主管部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和评议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规范化程度得到显著提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无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要问题：2021年，乌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做了大量工作，但标准还不够高，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信息更新还需要更及时，公开形式的便民性在今后的工作中需要进一步

提高。

改进措施：按照《条例》的规定和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乌木镇下一阶段将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。明确职责分工，完善工作机制，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，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，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力度，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、便民、高效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二是加强保密审查，扩展公开范围。对照《条例》的具体要求，认真清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修订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确保应公开的政务信息全部公开。同时严把质量关、保密审查关，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影响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，真正体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三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途径。通过网络、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惠民政策宣传力度，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拓宽公开渠道，确保操作简便明了，利于查找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，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。